



河北中拓特种设备检测有限公司

委托评估合同

河北中拓特种设备检测有限公司

Hebei Zhongtuo Special Equipment Inspection Co., Ltd.



委托评估合同

甲方：准格尔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河北中拓特种设备检测有限公司

依据 TSG T7001-2023 《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TSG T7008-2023 《电梯自行检测规则》、GB/T 7588.1-2020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T 42615-2023 《在用电梯安全评估规范》及相关安全技术规范、标准等，以实现电梯安全为目的，通过排查出电梯设备本体中存在的风险隐患，制定电梯安全风险评估表，依据检测结果、严重程度、概率等级等方面判定风险类别，从而对电梯整机安全风险进行分析和综合结论判定，并根据发现存在的影响电梯安全运行的风险因素，提出电梯设备降低安全风险合理可行的对策与措施，保障电梯安全运行。

一、概况

1、项目名称：电梯评估服务项目

2、项目编号：ESZCZQS-C-F-260055

二、评估设备信息及项目内容

1、设备数量：382 台

2、乙方受甲方委托提供指定设备的电梯安全评估服务，适服务范围：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

三、评估时间及交付内容

1、评估时间：合同有效期内根据甲、乙双方约定时间安排。

2、交付内容：单台《电梯安全评估报告》及总的评估汇总意见。评估

报告须为中文，一式两份（纸质版与电子版），并应至少包含以下内容：评估对象及背景、评估方法和依据、设备本体存在的风险隐患清单、基于检测结果的严重程度和概率等级判定的风险类别、电梯整机安全风险综合结论、以及降低安全风险的具体对策与措施建议。报告须由乙方指定的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乙方公章后方为有效。

3、交付时间：评估工作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出具检测报告，将评估结果及时反馈给甲方。

四、 价款及支付

1、本次需安全评估电梯数量为 382 台。总价款（含税）：暂定小写：509800元，大写：伍拾万玖仟捌佰元整（人民币）；

2、合同期：2026 年 06 月 01 日-- 2026 年 11 月 30 日。

3、发票种类：增值税普通发票。乙方需提供合法的、甲方认可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并在开具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连同相关清款资料交于甲方。如发现增值税普通发票不合法，由乙方承担所有的法律责任。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4、价款支付方式和时间。

付款方式：出具每台电梯安全评估报告及出具总的安全评估汇总意见，并经市场监管部门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信息为：

开户名称：河北中拓特种设备检测有限公司

开 户 行：邯郸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柳大街支行

账 号：866060100100294827

五、 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拥有监督权，有权在合同规定范围内对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如乙方评估履职不到位，甲方可终止评估工作。

2、甲方提供详细工程量的任务清单给乙方。并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工作有关的相关资料。

3、甲方对乙方正常工作，给予相应的支持、配合。

六、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应当依据规定的项目、要求和方法以及甲方提供的电梯技术资料对安全评估标的进行检测评估。

2、乙方应在现场电梯安全评估完成后，及时出具单台《电梯安全评估报告》及整改意见。

3、乙方对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泄露甲方项目有关的任何资料。

4、乙方应为其安排的检测人员提供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及装置，乙方检验人员的安全责任由乙方全部负责。

5、按期完成甲方委托的电梯安全评估服务事宜。

6、乙方在评估过程中对评估的电梯造成的损害，由乙方全额负责赔付。

7、乙方保证其在合同有效期内持续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规定的从事电梯检测业务的法定条件，并已获得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的核准。如因乙方资质失效、被暂停或撤销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评估报告无效的，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费用，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8、乙方未能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全部评估工作并交付所有评估报告的，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0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应支付上述违约金外，还应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费用并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七、送达及争议解决方式

